

严优 著

穆桂英青春物语

小妹挂帅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穆桂英青春物语

小妹挂帅

严优著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妹挂帅:穆桂英青春物语/严优著. —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5.7

(青春书坊)

ISBN 7-5007-7704-3

I. 小... II. 严...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68794 号

**XIAO MEI GUA SHUAI:
MU GUI YING QING CHUN WU YU
(青春书坊)**

 出版发行: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人: 海 飞

执行出版人: 赵恒峰

责任编辑: 汪露露

简 宁

责任校对: 刘占生

装帧设计: 潘漠子

插图: 付东霞

责任印务: 李书森

社 址: 北京市东四十二条 21 号

邮政编码: 100708

总编室: 010-64035735

传

真: 010-64012262

发行部: 010-84037667 010-64032266-8269

http://www.ccppg.com.cn

E-mail: zbs@ccppg.com.cn

印刷: 山东荣成市印刷厂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9

插页: 4

2005 年 7 月第 1 版

2005 年 7 月山东第 1 次印刷

字数: 180 千字

印数: 1—10000 册

ISBN 7-5007-7704-3/I·657

定价: 18.00 元

图书若有印装问题, 请随时向印务部退换。

穆小妹

樱桃皇后、青鸟、风灵宝剑、秋千、滑板、长袍、瓶瓶罐罐、花花草草；
娇美、健康；
爱逞能、好冲动、天不怕地不怕、讲义气、重情。



一个人可以有几个梦想？
是要拥有不世的魔法？
还是要拥有不世的爱情？

杨小保

大白龙，惊风宝剑，长尾银枪，银色锁子甲，飞去来；
清秀、坦诚、外表随和，内心狂热，不喜欢被管束；
痴迷武艺，喜欢琢磨兵器。



过去的通通不算！
现在就彻底推翻！
为了今天我摩拳擦掌！
灯火辉煌！灯火辉煌！
终于轮到我上场！

题记

我喜欢那个时代。

那个传说中无比神奇的时代。

那个时代，女人是那么的美丽和张扬，她们展开了绚烂的翅膀，在没有遮拦的晴空中恣意飞翔。

那个时代，男人是那么的天真和丰富，他们守护着心底最真实的梦想，不因任何人、任何事的到来而改变方向。

天真未凿的时代，人与人、人与神、人与自然万物，离得那么近。

颠沛乱离的时代，人类给予自身无穷的可能。

那个时代，

一个人，因另一个人的到来，成为一个有故事的人。

许多人，因许多其他人的到来，共同编织出一个个惊心动魄的故事。

那个时代，一个人可能是许多人；一个人可能是任何人。

那个时代，故事尚未结束时，传说就已经开始。

Legend of Muguiying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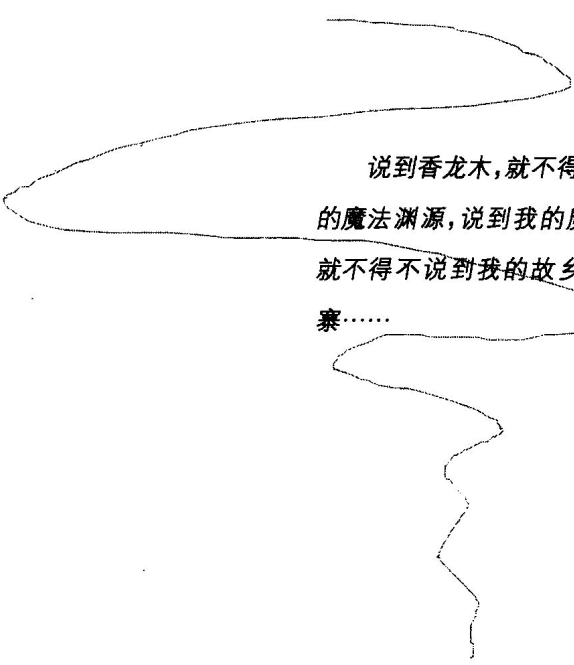


题 记	1
第一章 香龙木	1
第二章 魔法的渊源	17
第三章 我是穆小妹	28
第四章 寂寞的十七岁	41
第五章 叛逆之子	58
第六章 夏日人去远	68
第七章 不能错过你	80
第八章 小妹屋	96
第九章 红英果开花	114
第十章 名将中的名将	130
第十一章 靠近你	142

Legend of Muguiying

第十二章 迷失的味道	152
第十三章 嫁入豪门	168
第十四章 天门阵	182
第十五章 破阵子	200
第十六章 东京汴梁	226
第十七章 七年之痛	247
第十八章 一个人的战争	262
后 记 为什么是穆桂英	277

香龙木



说到香龙木,就不得不说到我的魔法渊源,说到我的魔法渊源,就不得不说到我的故乡——穆柯寨……

我 XIAOMEIGUASHUAI

叫穆桂英,是大宋朝百万大军的北方元帅。不过,即使官儿已经做到了武将阶序的尽头,我还是习惯亲近的人叫我穆小妹。

十七岁那一年,我遇到了命中注定的那个少年杨小保;二十七岁那一年,我生下了我和小保的小女儿金花;现在,我们的小女儿金花十七岁了,她准备把自己嫁给一个成衣匠。

坐在轩敞简朴的营房中,朔北的凉风把金花从遥远的汴京寄来的洒金信箋吹得沙沙作响,洒金信箋散发出淡淡的梨花粉香,正如那个我已经多年没有回去过的都城留给我的富贵温暖的印象。



我拿着金花的来信发了很长时间的呆。

自从很久很久以前小保离去之后，我就选择了回到疆场继续守望边塞的战争生活。在别人看来，我完全可以有其他的选项，比如重新回到穆柯寨，继续做个山寨的寨主，或者重新回到黎山，去完成我当年成为世上最出色的魔法师的梦想。可是，只有我自己知道，自从那个遥远的十八岁的夏天，我追逐着最初的心动感觉，别无选择地离开了魔法师的幻想之门，我就再也不能回头了。我不仅再也没有回到过我曾深爱的故乡穆柯寨，而且从我单枪匹马下山冲向杨家军的营门那一刻起，我就再也没见过我的父母，再也没有得到有关他们的任何消息。

一个人的一生，有的时候竟是取决于某个短短的一瞬。

我的一对孪生子文广和武广从国子监毕业后，也来到边庭从军，在我的帐下效力，目前已经做到了参将的职位。

文广和武广的体质是很好的，至于武功嘛，我只能说，他们比起别家的少年子弟当然要好很多，可是跟当年那个不顾一切也想练就绝世武艺的小保相比，他们那点猫拳狸腿，实在是难以望其项背啊。不过，两兄弟也有自己的执拗可爱处：文广喜欢兵器，从小就苦心搜集来自四方蛮夷之地的各种奇形怪状的刀枪剑戟；武广喜欢动物，对于战马和猎犬的血统更是有很深入的研究。有的时候，他们跟我谈论起世界上的这些刀刀枪枪、猫猫狗狗来，就好像他们恨不得也变成了这些东西当中的一分子似的。我含着笑，带着泪，分享着他们的快乐，眼前仿佛又出现了当年那个外表冷漠而内心狂热的翩翩少年。



至于金花呢,由于她比文广和武广小好多岁,我不忍心让她小时候到苦寒的北疆随军,就把她送到汴京国子监的女学馆里读书,只在每年女学馆春、夏两季的假期里让她到边关来呆上一段时间。我把金花在汴京的日常起居都托付给留在天波府的几位寡婶照顾。几位寡婶没有子嗣,掷色子抢着轮班看管金花,齐心协力地把她娇惯成了一个任性的孩子。金花从小伶牙俐齿,很有诡辩天赋,对于我们这样的武将世家而言,这也算是个异数吧。毕竟刀剑里讨生活的人嘛,一般都有些口讷。七岁那年,金花看上了杨家祖传的雌雄宝剑。当时,因为文广排行老大且热爱兵器的缘故,这个宝贝是由他来暂时保管的。可是金花在文广面前滔滔不绝地演讲了两个时辰,终于把他说得晕头转向,心甘情愿地捧出双剑与她作了交接。那时候,感受着金花孩子气的坚持和狡猾,我仿佛也能够看到当年那个外表腼腆而内心叛逆的热血少年。

金花自己选定的夫婿叫做柳子名,是汴京最著名的成衣铺老字号多锦阁的二公子。关于金花的归宿,我闲暇时也做过诸多设想:太学馆的年轻先生、老呼家的英俊小将、我爸爸那样的山大王、韩昌那样的魔法师、范宽那样的画家、杨亿那样的诗人,还有,大食的王子、高丽的使臣……就是从来没有想到她会嫁给一个成衣匠。天知道他们是怎么互相对上号的!

大概金花也知道这一点,她在信中罗列了柳子名的一百零八条优点,抢在我表示反对之前把她的幸福铺满了整整二十页信笺。其实不用她说,我当然知道多锦阁的名头有多响亮,当年和小保一起在京都游冶时,我们最漂亮的那些衣裳全都是到多锦阁去置办的。金花在信中热情洋溢地说,柳子

名是这个时代最富有创意的服装设计师，他已经承诺今后杨家将的所有战袍式样都由他一人倾力设计，因此，她热切地期盼着能用今后的一生去与他分享在成衣艺术史上留下辉煌姓名的喜悦。

呸，艺术你的头，我在心里笑骂了一声，别以为我不知道，你找个成衣匠做老公，不过就是想给自己多弄几身新衣服罢了。

在信的末尾，金花诚恳地请求我暂时告假回京，去主持她即将在两个月后举行的盛大而独特的婚礼。

有她这样当闺女的吗，我还没说同意，她已经连嫁人的日子都定好了。

可是想想我妈妈红罗女，再想想我自己——我忽然笑了起来，天哪，难道这种在婚姻问题上先斩后奏的风格竟是我们的家传？！

我花了一个月的时间回到了东京汴梁。

其实，凭我的爱马樱桃四的脚力，这段路程，我十天就可以走完。可是我手下的将领们听说金花要成亲，都纷纷踊跃地表示愿意和我一起回去当面道贺。实在回不去的，就把准备送金花的礼物打成大包小裹，放到我的行李车上。我知道，他们其实是非常想念自己远在汴京的那个家，想要借机回去看一看。他们送金花礼物的同时，也捎上了一大包给自己家人的礼物，礼物之外，还有沉甸甸的家书。所以，当我终于从晨光熹微、角声苍凉的营房门口动身时，我的随行人员居然达到了四十人，而我们的行李辎重，居然组成了一个三十辆车的豪华车队。

我骑着樱桃四走在车队的中间。樱桃四踏着欢快的脚步,似乎对这次远足已经期待了多年。樱桃四是我少女时代的坐骑樱桃皇后的后裔,或者说,她就是樱桃皇后自己。十五岁那年,我的爸爸穆大郎访遍西域名坊,给我找来这么个神仙宝贝下凡一般的樱桃红。刚往马厩里一牵,兵丁家院就挤破了柴门。她那一身火红的皮毛,把整个马厩映得通红通红。遇上天热跑路出汗,她的颗颗汗珠子,都像樱桃那般血红娇艳。那时候,大家都说,小妹得了这么个宝物,用不了三年五载,定会练成黎山老母的瓢巴魔法啦。

可是,谁承想这样的一个宝贝,后来没能够陪伴我云游访仙,却成了我驰骋沙场的镇阵良驹了呢?

最初,我曾经为如何保存樱桃皇后的血统而发过愁。因为她是西域出产的魔法系宝物,我担心与普通的中原名驹混血而生的后代会淡化她的灵性血统。可是樱桃皇后自己却似乎胸有成竹,一点也不为延续后代的事情担忧。她独自陪伴了我十二个年头,然后,在我生下金花的那一年,有一天清晨,当我照例带着一把新鲜的胡燕麦去马厩探望她时,我却惊讶地发现,她不见了。

我心痛如裂,以为我已经彻底地失去了她。深夜里对着天空的星盘,我用尽所有的灵力去查找关于她的去向的蛛丝马迹。星光迷离,我的主星紫薇星旁边,那颗代表樱桃皇后的伴星正灼热地散发着小小的白光。她没有走远。可是,她在哪里呢?

一个月后,当我正在指挥奶妈给襁褓中的金花换尿布时,一个传令兵忽然急急忙忙地跑了进来:元帅,元帅,你快去看看吧。



我随着他匆匆来到马厩，一团鲜艳的红光晃花了我的眼睛。
是樱桃，樱桃回来了。

我扑过去抱住她的脖子亲了又亲，我立刻发现，她不是
见证了我与小保的所有爱情故事的那个樱桃皇后，她是我十
五岁时第一次见到的那匹神气活现的小马驹。

时光已经如梦如幻地过去了十二年，可是樱桃皇后她却
刚刚来到我的身边。

我知道，樱桃皇后已经以她自己的方式完成了血统的存
续。为了区分，我把这次回来的樱桃皇后命名为樱桃二。此
后每隔十二年，樱桃皇后就会经历一个离开重生并再次归来的
过程。现在是樱桃第四次来到我的身边，所以我叫她樱桃四。

我们的车队终于回到了阔别多年的东京汴梁城。

王太师代表皇帝到城门口来迎接我们，金黄的升龙刀旗
迎风翻飞，四排斧钺戈戟锃光瓦亮，道路两旁，肃立着服饰鲜
明的三千禁军。这排场有点夸张，让我一下子想起了多年以
前，我们跟随着小保的父帅杨六郎从天门阵凯旋的那一天。

我下马见了礼，王太师文绉绉地客气了一番，说皇帝感
念我们一路鞍马劳顿，今天就不必进宫面君啦。我心下窃
喜，赶紧把帅印托他转交给皇帝暂时保管，同时也托他转达
我对于皇帝、皇后、淑妃、丽妃、德妃以及六个皇子和三个公
主的问候。

王太师又代表皇帝全家送了我一马车包装精致的贵重
礼物，礼部执事郑重其事地宣读了礼单的内容，有天竺的纱
罗、辽北的貂皮、占城的香料、爪哇的珊瑚和大理的刀剪之类
的物事。没想到皇帝的情报工作做得这么仔细，似乎知道金

花要嫁的是个成衣匠，我只需要再添些针线，金花的嫁妆就都齐啦。

我愉快地接受了皇帝的礼物，并愉快地与王太师挥手告别。在夹道市民们仰慕而好奇的目光中，我们的豪华车队迤逦回到天波杨府，我也就此开始了为期两个月的休假。

阔别京城多年再次与亲友故交相见，我花了整整一旬的时间才应酬掉他们流水一般没完没了的接风洗尘筵席。在此期间，金花插空安排柳子名来拜望了我一次。柳子名是一个衣着前卫的青年人，他戴着天青色的高檐帽，素色的帽翅上大胆地绣了一枝鲜艳的海棠花。他的腰带上极其工细地镶嵌了一排汝窑的瓷片，从他的腰带左边还坠下来一串洁白如瓷的虎牙。

见我盯着那串虎牙看，柳子名就把它从腰间解了下来，毕恭毕敬地捧着递到我的跟前。

接过虎牙我心中一紧：果然是当年我见过的那串！只不过当时它不是腰坠，而是一条手链。那时候，这串虎牙的主人曾对我说，他生平每做一件得意之事，必缀一枚虎牙以志之。当时我数了数，他的手链上共有十三颗虎牙，这说明当我见到他的时候，他已经得意了十三回。

可是今天再回到我手里的这串虎牙，却只有十二颗了。

为什么少了一颗？丢失的那颗去了哪里呢？

我问柳子名这串虎牙是怎么得来的。他说：

回您的话，这东西得来可有些日子了。大概是五年以前吧，我设计了一款新的猎装，可是却一直想不出该用怎样的腰坠来配它。我就到南薰门外的长源集上去找。您知道，长



塬的集市上常常有外地人和外国人卖一些稀奇古怪的东西。我在集市里转了好半天，终于在一个地摊上看到了一条虎牙手链。摊主是一个从上到下都穿着黑衣服的怪人，大热的天还拿黑头巾捂着脸。他的摊上有一些刀剑、书卷、瓦罐、竹木之类的东西，看起来都很不起眼，连这条虎牙手链也泛着黄，要不是我有心寻找，根本就没有人会注意到它。我拿起手链来只看了一眼，就知道它正是我想要的东西。我连忙问他多少钱，那天我的钱带得足，不怕他漫天要价。没想到他冷冰冰地看了我一眼，只说了一句，你拿走吧，就把手链放到了我的手里。我实在是很喜欢这条虎牙手链，看他坚持不收钱，就只得带着手链回家了。到家之后，我把它刷洗干净，稍微改装了一下，就变成了一条漂亮的虎牙腰坠。

我长吸了一口气。黑衣的怪人，难道果然是他么？

我问道：你把手链带回家的时候，那上面的虎牙有多少颗？

柳子名说：就是十二颗啊，我连他串虎牙用的丝线都更换，您看，他那种串联虎牙的方法实在是太精巧了，如果把它拆了，我自己也未必能够做得比他好呢。

我点点头，原来是黑衣人他自己拆掉了一颗。拆掉的是哪一颗呢？难道是关于天门阵的那颗吗？

我又问道：那么以后你还买过他别的东西吗？

柳子名摇摇头：我回家发现他丝线结法的巧妙之后非常惊讶，第二天就到长塬集上去找他，可是他已经离开了。他周围的摊主都说，他已经在这里摆了好几个月的摊，一样东西都没有卖出去，他也不着急。可是昨天开了张后，他收拾起东西就头也不回地走了，看来是卖了件赝品给人啊。

我轻轻抚摸着这条洁白的虎牙坠子，往事如潮水般汹涌



到心头。

原来他还在这世间流浪。他是准备离开了吗？他是怀着怎样一种心情在为自己的所有物品寻找最后的、最合适的去处呢？遥想当年，在我第一眼见到这串虎牙的那一天，他是何等的意气风发、何等的威风八面啊。

柳子名见我把玩着虎牙坠子半天不语，笑道：元帅，您既然这么喜欢它，我就把它恭送给您，请您留下它吧。

我一愣，忽然明白了黑衣人的苦心。原来，他是要藉柳子名之手，将这串虎牙托付给我来替他保管啊。

我笑道：好啊，既然你这么真诚，那我就收下了。不过，我也有东西要送给你们。

我送给柳子名一个药箱。药箱里是我年少时花了很多心思调配出来的各种魔法药粉。它们有的能够稳定物品的特质，有的能够加速变化的生成，有的能够赋予物品怪异的外表和特殊的手感。当年，作为一个魔法师的我曾用它们来增进自己的灵力，不过现在，柳子名完全可以用它们来把衣服染得更鲜艳、更持久、更耐磨。

我送给金花一颗祖母绿作项坠。这颗祖母绿名唤得意珠，湛青碧绿，品相超凡，原本就是个中极品，又被我的外婆黎山老母用通灵之术给它注入了知察的灵性，所以，每当月圆的时候握住它，即使是没有任何魔法根基的人也能够感受到自己所爱的人的真心。

柳子名和金花高高兴兴地拿着礼物回去了。三天之后，我正在自己的小院中歇午，金花又撅着嘴来找我了。

妈妈，她很着急地说，快帮我找找得意珠吧。